

2025 年大港油田港内区域钢板铺设服务项目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TXJT-2025-2342-TP)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市辖区, 滨海新区

一、招标条件

本 2025 年大港油田港内区域钢板铺设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90 万元, 招标人为天津港锐石油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提供运输车辆及钢板, 按照甲方要求将钢板运送至使用地及运回存放地, 为现场提供井场道路铺设用钢板, 满足甲方现场施工的需求。最终以实际发生数量据实结算。采购范围: 乙方提供运输车辆及钢板, 按照甲方要求将钢板运送至使用地及运回存放地, 为现场提供井场道路铺设用钢板, 满足甲方现场施工的需求。详见谈判文件第五章中明细表。谈判方式、方法: 线下, 最低报价法。通过初步评审, 满足采购人要求, 达到预期目标值且报价最低。服务地点: 大港油田港区服务方式: 现场服务, 接到甲方通知 12 小时内组织人员到达施工现场进行钢板铺设。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04 月 30 日止。服务要求: 按照第六条主要技术要求执行。验收标准: 甲方在服务实施结束当天 (时间) 在施工现场 (地点) 采用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项目成果。符合服务要求即为合格, 甲方验收后出具验收报告作为验收结果的书面材料。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2025 年大港油田港内区域钢板铺设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2025 年大港油田港内区域钢板铺设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资质要求: 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已完成三证合一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已完成三证合一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非独立法人分公司参加需提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总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并提供三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人员要求及设备要求:

人员要求: 拟投入人员至少 3 人, 包括项目负责人 1 名、现场操作人员 2 名, 均为谈判人自有员工, 提供身份证。提供谈判截止日前连续 6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设备要求: 提供至少 100 块钢板, 型号不限, 自有钢板提供照片及购置发票, 租赁钢板提供租赁合同及发票。提供钢板台账。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要求: 建立与本专业相对应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或体系, 且运行有效。提供管理制度或体系证书。

信誉要求:

(1) 在最近三年内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谈判截止日, 供应商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 提供承诺书;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提供承诺书。供应商目前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情形, 未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屏(要有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五项截屏)。

(3) “信用中国”网站(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进行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没有严重失信及经营异常信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提供查询截屏。

(4) 根据同欣集团投标人失信管理办法的规定, 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将被记录失信分并予以公布, 并在谈判中作相应处罚, 供应商失信分以谈判当日同欣集团投标人失信信息汇总发布的失信行为信息为准。

暂停谈判资格: 若 $8 \leq$ 供应商的累计失信分 ≤ 10 分, 将暂停供应商的投标资格。失信分达到 8 分时, 暂停供应商的谈判资格半年; 失信分达到 9 分时, 暂停供应商的谈判资格一年; 失信分达到 10 分时, 暂停供应商的谈判资格两年。供应商处于暂停谈判资格状态时, 其谈判资格将被否决。暂停期满后恢复谈判资格, 有效期内的失信分继续加价或扣分。

取消供应商资格: 若供应商的累计失信分 > 10 分, 将取消供应商的谈判资格。失信分 10.5 分及以上, 或在暂停期间再次发生失信行为的, 取消集团公司范围内的谈判资格三年。期满重新获得投标人资格的, 失信分不清零, 有效期顺延三年。供应商处于取消谈判资格状态时, 其谈判资格将被否决。

受到惩戒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等自然人在其他法人或组织任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的，该法人或组织参与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谈判将受到等同惩戒。

（5）提供诚信合规承诺书。

其他要求：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外提供报价单一式两份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未通过资格要求审查的单位将不能参与此次谈判活动。

供应商需要到现场参加谈判。；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11 月 18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请潜在供应商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联系项目负责人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费用 200 元，请对公转账至：账户名称：天津大港油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油田支行账号：

12001765001052508570 请有意参加本谈判项目的供应商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谈判文件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递交地址为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油田创业三路 160 号大港油田招标中心开标一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油田创业三路 160 号大港油田招标中心开标一室。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港锐石油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大港油田幸福路 1068 号井下作业公司院内

联 系 人：余敏

电 话：022-25931332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大港油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滨海新区大港油田创业三路 160 号大港油田招标中心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13821122464

电子邮件： 67556730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陈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